

## 河北天宏制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6 月 4 日 10 时

结束时间：2017 年 6 月 4 日 12 时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东 1 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向邢台银行保定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北天宏制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5）。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委托代理人出

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6 月 3 日

(三) 登记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东 1 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黄朴

2、联系电话：0312-5172999

3、联系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东 1 号

4、邮 编：071600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天宏制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河北天宏制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人(公司)作为河北天宏制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出席公司于2017年6月4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同意、弃权、反对”的指示：

序号	议案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关于公司向邢台银行保定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公司股东）对审议事项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日期：2017年 月 日